

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：
310107MB2F3255220241A3101001

项目编号：20240226120623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许方〔2024〕23号

关于审定普陀区白丽消防站新建工程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

普陀区消防救援支队：

你单位填报的20240819146570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申请表》（第1次送审）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经审核，发给沪普方（2024）DA310107202400694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决定：

一、建设单位名称：普陀区消防救援支队。

- 二、建设项目名称：普陀区白丽消防站新建工程。
- 三、建设项目位置：普陀区桃浦镇，东至金润路、南至南沥泾、西至众仁河、北至金迈路。
- 四、规划用地性质：消防设施用地（U6）。
- 五、可建设用地面积：3297.08平方米。
- 六、总建筑面积：3287.24平方米。
- 七、计容建筑面积：3287.24平方米。
- 八、建筑容积率：1.0。
- 九、绿地率：0.91%。
- 十、建筑高度控制要求：不大于17.9米。
- 十一、构筑物高度控制要求：不大于19.9米。
- 十二、其他规划管理要求：

方案涉及生态环境、规建、消防、卫生、绿化、市容、交警、交通、民防、水务、应急、地震、电力、上水、桃浦镇等管理要求，应按征询部门意见予以落实。

本设计方案决定有效期为一年，如逾期未向我局申请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或报送下一轮设计方案），又未申请延期的，本设计方案决定即行失效。需延续本设计方案决定的，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本机关提出申请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9月2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4年9月2日 印发

